

##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新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有关政府补助通知如下：

1、公司“矿石提锂年产万吨锂盐生产线建设项目”获得新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拨付的1500万元财政专项补贴。公司已于近日收到了上述资金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-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该笔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，并在项目的归属期间根据项目的具体进展分期计入各期损益。该项资金的取得对公司2012年度损益不会产生影响。最终会计处理结果以会计师审计意见为准。

2、公司近日收到新余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的扶持资金8302506元，用于支持公司发展。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，该笔政府补助将确认为营业外收入，计入当期损益。该项资金的取得对公司2012年度损益产生一定的影响。

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2年12月12日